

## 商务执行委员会业务通告

编号:SW-040[2021]

# 浙江长龙航空关于学生及教职工延期返校客票特殊 处理的业务通告

发布日期	2021年8月23日		适用范围	各分子公司、各部门	
编写	吕恩生	审核	项航进	批准	李凌翔

#### 尊敬的各位旅客:

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,协助受影响的学生 及教职工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,现明确学生及教职工延期返校客票特 殊处置方案,具体内容如下:

#### 一、适用客票

- (一)适用航班:长龙航票本填开的国内航班(注:客票号以891 开头),航班日期为2021年8月20日(含)至2021年9月15日(含) 之间。
- (二)适用出票日期或换开日期:学校延迟返校通知下发之日(含) 之前。

## 二、变更及退票政策

旅客需提供学校出具的延期返校通知以及旅客本人的学生证/录取通知书/教师及职工证,以上材料可以是原件、扫描件、截图。

已购买客票的学生及教职工可在客票有效期内免费办理变更或退票,但请务必在原航班起飞前,取消您的订座。

具体内容如下:

#### (一)变更

- 1. 在客票有效期内办理变更相同始发地至到达地的航班或日期,可同舱免费改期至航班日期范围在 2021 年 10 月 15 日(含)前的长龙航实际承运航班,如升舱改期,可免收取变更手续费,升舱差价正常收取。
- 2. 申请改期至 2021 年 10 月 16 日(含)后的航班,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  - 3. 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。
  - 4. 客票仅可免费改期一次,如旅客再次提出变更按自愿变更执行。(二)退票
- 1. 在客票有效期内办理退票,可至原购票渠道免费办理未使用航段退票,免收退票手续费。
- 2. 未在航班起飞前取消订座的客票,按原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客票按上述变更规定办理变更后再提出退票申请,按原客票使用条件办理。
- (三)2021年8月23日(不含)前已办理退票、变更业务的客票, 一律不再返还已收取的退票/自愿变更费。
- (四)旅客提供的相关材料请发送至公共邮箱 marketing\_service@loongair.cn,材料审核无误可免费办理变更或退票。

### 三、办理渠道

旅客可通过原购票渠道(机票代理商、旅行社、OTA 第三方平台、

网站等)办理改期。	
特此通告!	